2014年保险学院金融学辅修专业拟录取的同学：

一、 根据学校有关规定，名单现已公布，公示期从7月2日到3日。期间如有异议，请向我院工作人员反映（电话82917391）。

二、根据工作需要，请拟录取的同学务必于2014年7月2日-3日添加到QQ群375666481进行添加，并输入学号+姓名进行认证通过加入群，3号后未添加者视为放弃辅修资格。入群后主动将群名片修改为学号+姓名，因未改名耽误核对信息者后果自负。

三、凡是不按规定时间确认信息的同学将视为自行放弃辅修资格。

请同学们相互转告。

舜耕校区国际交流中心（天舜大厦）1017室 电话82917391

保险学院

二〇一四年七月二日